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20512595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4. 02. 23

(21) 申请号 202321934930.5

(22) 申请日 2023.07.21

(73) 专利权人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地址 312000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越州大道958号

(72) 发明人 任文杰 陶佳苹 李恒光 李玉儒

(74) 专利代理机构 杭州奇炬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3393

专利代理师 邵佳韵

(51) Int. Cl.

A47F 5/025 (2006.01)

A47F 11/10 (2006.01)

A47F 11/00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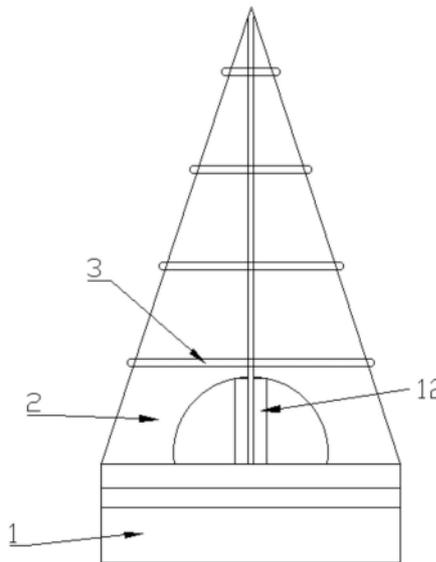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4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属于高岭土技术领域。它解决了现有展示架固定展示、无法全方位展示等问题。本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包括底座,底座上设置有底盘面板,底盘面板上设置有第一插片和第二插片,第一插片和第二插片上滑动设置有层盘,层盘上用于放置展示品,底座内设置有驱动机构,底座内设置有灯带和蓝牙音效装置,驱动机构用于驱动层盘、灯带和蓝牙音效装置转动,本实用新型具有能够转动展示且配备声音、灯光等优点。



1. 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包括底座(1),所述底座(1)上设置有底盘面板(14),所述底盘面板(14)上设置有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上滑动设置有层盘(3),所述层盘(3)上用于放置展示品,所述底座(1)内设置有驱动机构(18),所述底座(1)内设置有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所述驱动机构(18)用于驱动所述层盘(3)、所述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转动。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插片(2)上设置有第一缝隙(4),所述第二插片(5)上设置有第二缝隙(6),所述第一缝隙(4)和所述第二缝隙(6)用于将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相配合。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为三角形,所述层盘(3)为直径不同的圆形。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层盘(3)上设置有卡槽(7),所述卡槽(7)用于将所述层盘(3)固定于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上。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底盘面板(14)上设置有固定槽(16),所述固定槽(16)用于与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相配合。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底座(1)上设置有透明面板(8),所述透明面板(8)用于展示所述灯带(9)。

7.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驱动机构(18)包括大齿轮(11)和三个小齿轮(13),所述大齿轮(11)与三个所述小齿轮(13)相啮合,所述底座(1)内设置有内齿轮(10),所述内齿轮(10)与三个所述小齿轮(13)相啮合,所述内齿轮(10)外圈设置有所述灯带(9)和所述蓝牙音效装置(17),所述底座(1)内设置有电机和电源,所述大齿轮(11)由内置电机通过旋转轴(12)驱动旋转。

8.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层盘(3)材质为透明亚克力板,所述底盘面板(14)、所述第一插片(2)和所述第二插片(5)为板材。

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属于展示设备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

背景技术

[0002] 展示架是现代商业宣传常用的一种工具,展示架用于商业促销、办公室摆办、户外展示活动等,可以很自然的给商品做一个比较醒目的宣传作用,但是现有的展示架往往结构固定,展示的位置固定,不能根据展览物的不同进行改变,且无法进行全方位的展示。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针对现有技术中存在的上述问题,提供了一种能够转动展示且配备声音、灯光的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可通过下列技术方案来实现: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其特征在于,包括底座,所述底座上设置有底盘面板,所述底盘面板上设置有第一插片和第二插片,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上滑动设置有层盘,所述层盘上用于放置展示品,所述底座内设置有驱动机构,所述底座内设置有灯带和蓝牙音效装置,所述驱动机构用于驱动所述层盘、所述灯带和所述蓝牙音效装置转动。

[0005]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第一插片上设置有第一缝隙,所述第二插片上设置有第二缝隙,所述第一缝隙和所述第二缝隙用于将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相配合。

[0006]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为三角形,所述层盘为直径不同的圆形。

[0007]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层盘上设置有卡槽,所述卡槽用于将所述层盘固定于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上。

[0008]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底盘面板上设置有固定槽,所述固定槽用于与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相配合。

[0009]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底座上设置有透明面板,所述透明面板用于展示所述灯带。

[0010]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驱动机构包括大齿轮和三个小齿轮,所述大齿轮与三个所述小齿轮相啮合,所述底座内设置有内齿轮,所述内齿轮与三个所述小齿轮相啮合,所述内齿轮外圈设置有所述灯带和所述蓝牙音效装置,所述底座内设置有电机和电源,所述大齿轮由内置电机通过旋转轴驱动旋转。

[0011] 在上述的一种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中,所述层盘材质为透明亚克力板,所述底盘面板、所述第一插片和所述第二插片为板材。

[0012]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具有能够转动展示且配备声音、灯光的优点。

附图说明

[0013] 图1是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0014] 图2是本实用新型第一插片的结构示意图。

[0015] 图3是本实用新型第二插片结构示意图。

[0016] 图4是本实用新型底座内部的结构示意图。

[0017] 图5是本实用新型底盘面板的结构示意图。

[0018] 图6是本实用新型层盘的结构示意图。

[0019] 图中,1、底座;2、第一插片;3、层盘;4、第一缝隙;5、第二插片;6、第二缝隙;7、卡槽;8、透明面板;9、灯带;10、内齿轮;11、大齿轮;12、旋转轴;13、小齿轮;14、底盘面板;15、送料机构;16、固定槽;17、蓝牙音效装置;18、驱动机构。

具体实施方式

[0020] 以下是本实用新型的具体实施例并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作进一步的描述,但本实用新型并不限于这些实施例。

[0021] 如图1-图6所示,本声光组合式轴转动展示层架包括底座1,底座1上设置有底盘面板14,底盘面板14上设置有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上滑动设置有层盘3,层盘3上用于放置展示品,底座1内设置有驱动机构18,底座1内设置有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驱动机构18用于驱动层盘3、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转动,配合灯光。

[0022] 进一步细说,第一插片2上设置有第一缝隙4,第二插片5上设置有第二缝隙6,第一缝隙4和第二缝隙6用于将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相配合。

[0023] 进一步细说,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为三角形,层盘3为直径不同的圆形。

[0024] 进一步细说,层盘3上设置有卡槽7,卡槽7用于将层盘3固定于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上。

[0025] 进一步细说,底盘面板14上设置有固定槽16,固定槽16用于与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相配合。

[0026] 进一步细说,底座1上设置有透明面板8,透明面板8用于展示灯带9。

[0027] 进一步细说,驱动机构18包括大齿轮11和三个小齿轮13,大齿轮11与三个小齿轮13相啮合,底座1内设置有内齿轮10,内齿轮10与三个小齿轮13相啮合,内齿轮10外圈设置有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底座1内设置有电机和电源,大齿轮11由内置电机通过旋转轴12驱动旋转。

[0028] 进一步细说,层盘3材质为透明亚克力板,使得展示品展示的更加清楚明了,底盘面板14、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为板材,足够稳固和牢固。

[0029] 本实用新型的工作原理:将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进行安装,安装后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处于相互垂直的状态,此时将层盘3从大到小放置到由第一插片2和第二插片5构成的组合件上,从而便于放置展示品,在展示时,电机带动旋转轴12旋转,从而带动大齿轮11旋转,从而带动三个小齿轮13转动,从而带动内齿轮10转动,从而带动灯带9和蓝牙音效装置17旋转,同时带动层盘3和展示品转动,在进行物品的展示的同时能够通过灯带9发出灯光、通过蓝牙音效装置17发出音乐,从而增加展示的趣味性。

[0030] 本文中所描述的具体实施例仅仅是对本实用新型精神作举例说明。本实用新型所

属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可以对所描述的具体实施例做各种各样的修改或补充或采用类似的方式替代,但并不会偏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或者超越所附权利要求书所定义的范围。

[0031] 尽管本文较多地使用了大量术语,但并不排除使用其它术语的可能性。使用这些术语仅仅是为了更方便地描述和解释本实用新型的本质;把它们解释成任何一种附加的限制都是与本实用新型精神相违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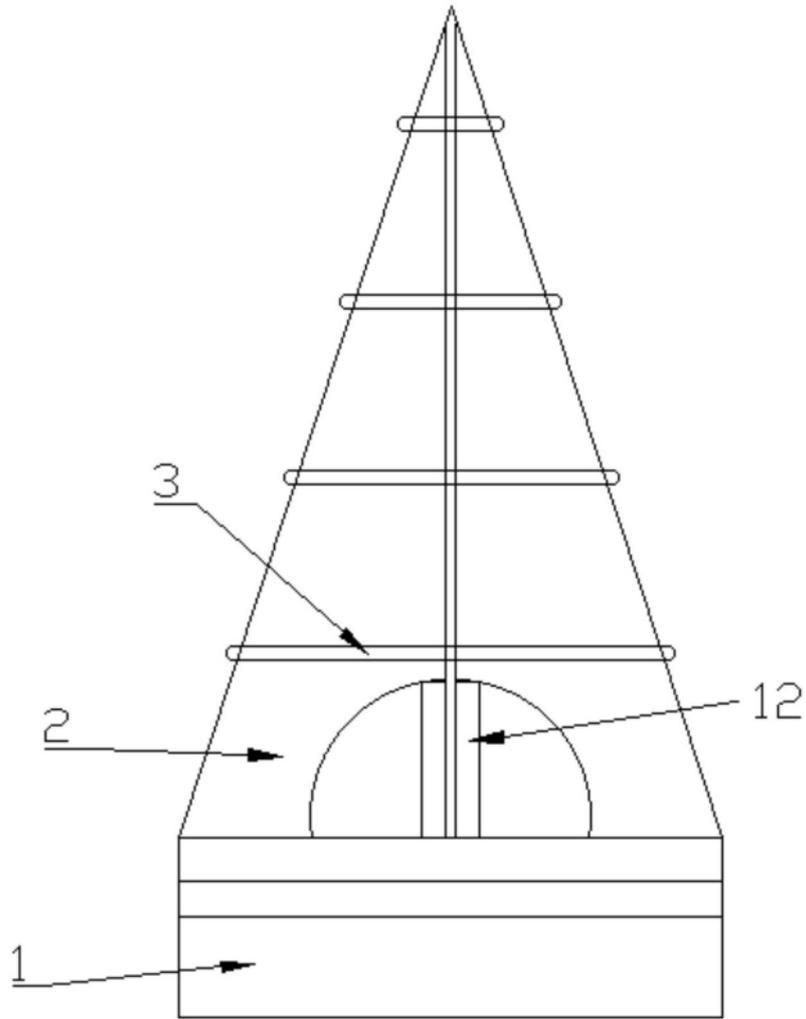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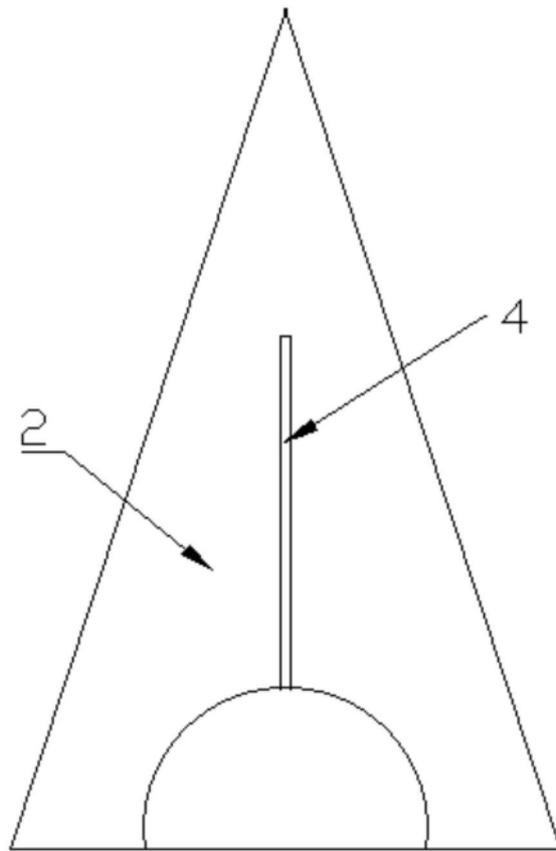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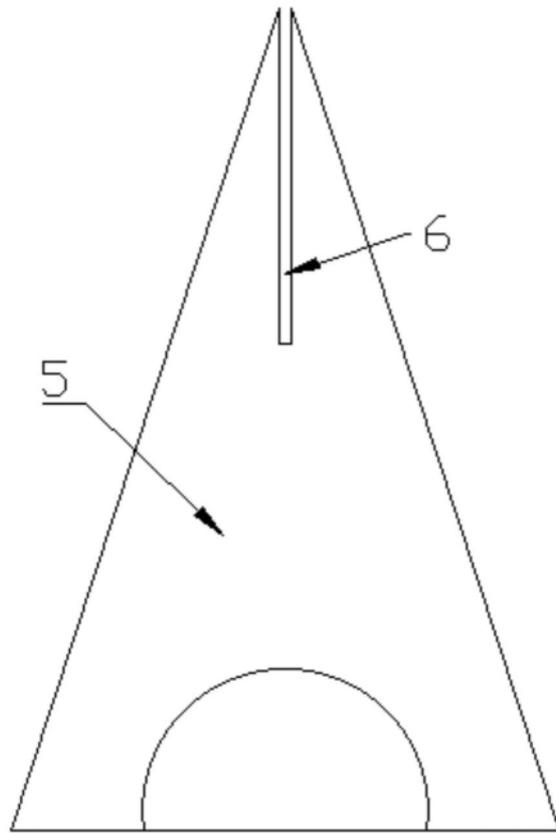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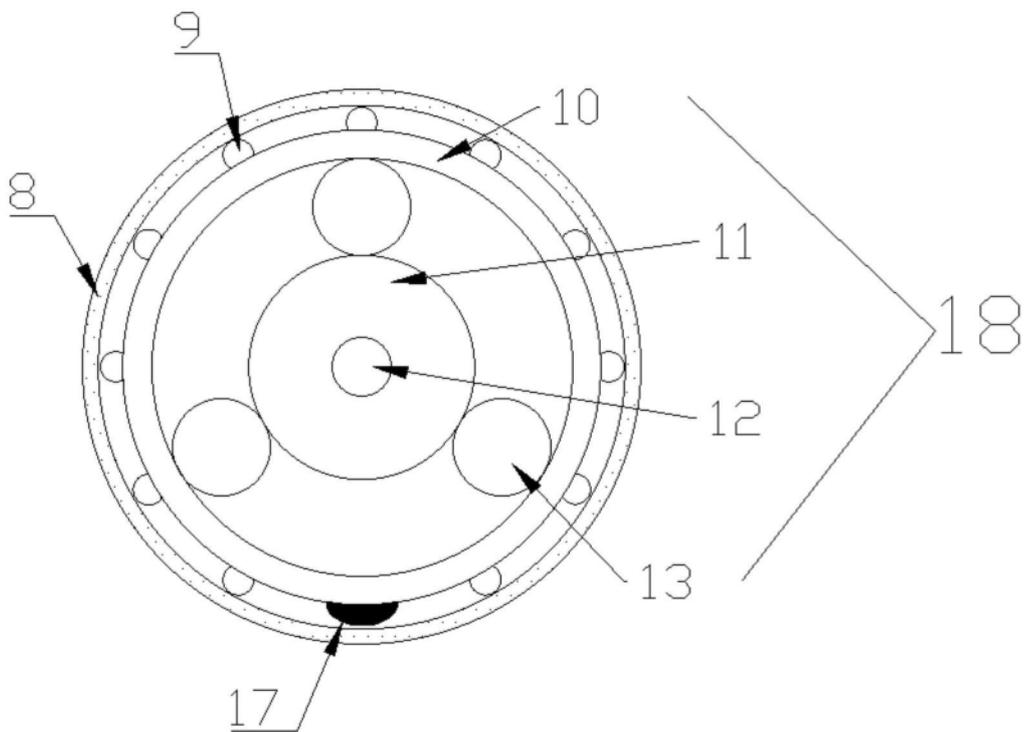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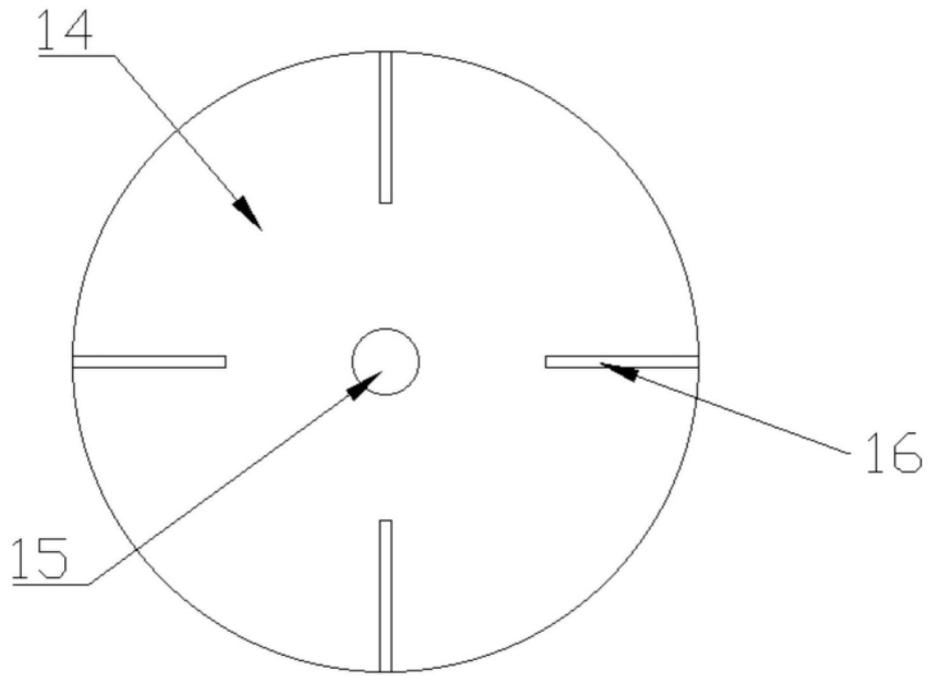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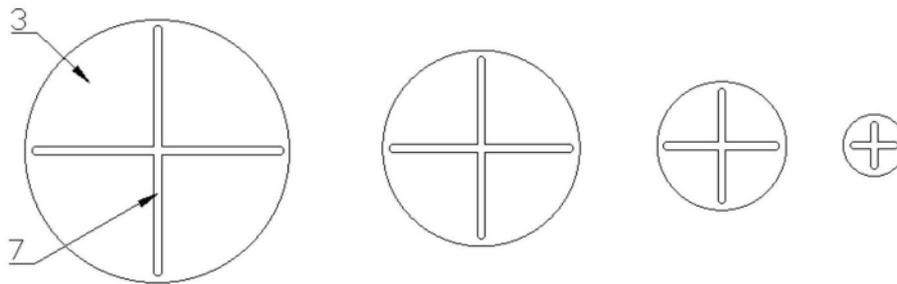


图6